诺思格(北京)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 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诺思格(北京)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 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 已于2024年8月22日以电子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 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关虹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 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诺思格(北京)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 《公司章程》)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3票同意: 0票弃权: 0票反对。

经审议, 监事会认为: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、准 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: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要求,符 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,同意对外报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 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 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 3票同意; 0票弃权; 0票反对。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: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,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、合规,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;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;公司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诺思格(北京)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9日